

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
114學年度第1學期【驗書單】

***驗書注意事項**

1. 開放驗書時間：8/15(四)至8/22(四)，每日16:00至21:00，逾時不受理。
2. 請攜帶「驗書單」及「待驗書籍」，至進修部教學組驗書。
3. 經核驗可不購買的書籍，將予以劃除，並修正書籍繳費單之項目及金額。
4. 此驗書單及已修正之書籍繳費單，於驗書完成後，
加蓋「進修部教學組」圓戳章及承辦人職章。未核章者無效。
5. 此驗書單一式二份，影本供學生留存，正本留進修部教學組備查。
6. 開學時將發放已修正之書籍繳費單，如有誤，請至進修部辦公室確認，勿先行繳費。
7. 若有相關疑問，請洽進修部教學組，電話：(02)27091630#1814或#1803。

建築科三年級		班 號		姓 名			
書 名	冊次	作 者	出版社	單 價	審定字號	附件	附註
國文	5	顏瑞芳等6位	東大	335	技審字第 110074	1.隨堂習作 2.閱讀文選 3.隨身讀 4.學習講義	
英文(B版)	5	曾麗玲等11位	東大	335	技審字第 110029	習作	
健康與護理	全	郭鐘隆等5位	幼獅	506	普審字第 108027	學習單(全)	
全民國防教育(乙版) I	1	陶睿智等	育達	208	112008號	學習手冊	
設計與技術實習	上	翁麗敏	台科大	418	技審字第 112005		
合計	1,802						

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
114學年度第1學期【驗書單】

***驗書注意事項**

1. 開放驗書時間：8/15(四)至8/22(四)，每日16:00至21:00，逾時不受理。
2. 請攜帶「驗書單」及「待驗書籍」，至進修部教學組驗書。
3. 經核驗可不購買的書籍，將予以劃除，並修正書籍繳費單之項目及金額。
4. 此驗書單及已修正之書籍繳費單，於驗書完成後，
加蓋「進修部教學組」圓戳章及承辦人職章。未核章者無效。
5. 此驗書單一式二份，影本供學生留存，正本留進修部教學組備查。
6. 開學時將發放已修正之書籍繳費單，如有誤，請至進修部辦公室確認，勿先行繳費。
7. 若有相關疑問，請洽進修部教學組，電話：(02)27091630#1814或#1803。

建築科二年級		班	號	姓名			
書名	冊次	作者	出版社	單價	審定字號	附件	附註
國文	3	鍾宗憲等16位	龍騰	348	技審字第109148		
英文(B版)	3	曾麗玲等11位	東大	325	技審字第109169	1.習作 2.皮課思 3.隨身讀	
數學C	3	柯著元等2位	龍騰	328	技審字第109016	習作	
公民與社會	全	柳勝國等3位	龍騰	298	技審字第108076		
物理A	全	李儒苑	科友	394	技審字108081	習作簿	
化學B	全	林錫堅	科友	394	技審字第108200	習作簿	
資訊科技	全	鄭立鴻等4位	啟芳	320	普審字第108099	習作	
基礎工程力學	上	詹雅晶等2位	台科大	370	技審字第108406		
合計	2,777						

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
114學年度第1學期【驗書單】

***驗書注意事項**

1. 開放驗書時間：8/15(四)至8/22(四)，每日16:00至21:00，逾時不受理。
2. 請攜帶「驗書單」及「待驗書籍」，至進修部教學組驗書。
3. 經核驗可不購買的書籍，將予以劃除，並修正書籍繳費單之項目及金額。
4. 此驗書單及已修正之書籍繳費單，於驗書完成後，
加蓋「進修部教學組」圓戳章及承辦人職章。未核章者無效。
5. 此驗書單一式二份，影本供學生留存，正本留進修部教學組備查。
6. 開學時將發放已修正之書籍繳費單，如有誤，請至進修部辦公室確認，勿先行繳費。
7. 若有相關疑問，請洽進修部教學組，電話：(02)27091630#1814或#1803。

建築科一年級		班 號		姓 名			
書 名	冊次	作 者	出版社	單 價	審定字號	附件	附註
國文	1	鍾宗憲等18位	龍騰	338	技審字第 108004		
英文(C版)	1	林彥良等20位	翰林	368	技審字第 114006	1.習作 2.皮課思 3.隨身讀	
數學C	1	柯著元等2位	龍騰	328	技審字第 108006	習作	
地理	全	林佩瑩等4位	龍騰	298	技審字第 108121		
美術	全	黃益峰等2位	全華	499	技審字第 108223		
生涯規劃	全	林滄霖等3位	新文京	280	技審字第 108080	習作	
閩南語	全	李勤岸等	真平	192	教研書字第 1131400205	習作	
土木建築工程與技術概論	全	陳兩達等2位	台科大	282	技審字第 108170		
製圖實習	上	歐陽弘等2位	弘揚	336	技審字第 108250	附繪本	
材料與試驗	上	洪國珍等2位	旭營	450	技審字第 109108		
合 計	3, 371						